

证券代码：300857 证券简称：协创数据 公告编号：2025-125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3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年10月1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1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13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23号耀华创建大厦1座12层1209号房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耿康铭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1,759,60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0675%。

(2)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7,933,50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9621%。

(3)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18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826,0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054%。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8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828,3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061%。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28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 187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3,826,09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54%。

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书面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8,68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62%；反对 64,9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3%；弃权 6,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7,45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475%；反对 64,920 股，占出席

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958%；弃权 6,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6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3,68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24%；反对 64,9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3%；弃权 1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2,45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0169%；反对 64,9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958%；弃权 1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873%。

2.02 发行上市时间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3,50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22%；反对 6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4%；弃权 1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

弃权 6,3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752,273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0122%; 反对 65,1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005%; 弃权 11,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873%。

2.03 发行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1,683,682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24%; 反对 64,92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3%; 弃权 11,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752,453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0169%; 反对 64,92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958%; 弃权 11,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873%。

2.04 发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1,683,682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24%; 反对 64,92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3%; 弃权 11,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752,453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

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0169%；反对 64,9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958%；弃权 1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873%。

2.05 发行规模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3,50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22%；反对 6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4%；弃权 1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2,2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0122%；反对 6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005%；弃权 1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873%。

2.06 定价原则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2,80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17%；反对 65,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9%；弃权 1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1,5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939%；反对 65,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187%；弃权 1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873%。

2.07 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3,68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24%；反对 64,9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3%；弃权 1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2,45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0169%；反对 64,9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958%；弃权 1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873%。

2.08 发售和分配原则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3,50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22%；反对 6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4%；弃权 1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2,2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0122%；反对 6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005%；弃权 1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873%。

2.09 承销方式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78,40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84%；反对 6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4%；弃权 1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47,1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8790%；反对 6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005%；弃权 1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205%。

2.10 决议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2,90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18%；反对 6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4%；弃权 11,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1,6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965%；反对 6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005%；弃权 11,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30%。

以上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2,3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14%；反对 6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5%；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1,1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819%；反对 6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031%；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5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相关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2,3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14%；反对 6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5%；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1,1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

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819%；反对 6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031%；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5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2,3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14%；反对 6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5%；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1,1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819%；反对 6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031%；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5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2,52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15%；反对 65,0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3%；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1,2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

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866%；反对 65,0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984%；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5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2,3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14%；反对 6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5%；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1,1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819%；反对 6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031%；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5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2,4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 99.9414%；反对 6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4%；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1,2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845%；反对 6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005%；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5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和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等与上市发行相关保险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37,3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72%；反对 9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8%；弃权 27,6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06,1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8065%；反对 9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710%；弃权 27,6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225%。

（十）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10.01 《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2,3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14%；反对 62,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77%；弃权 14,4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1,1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819%；反对 62,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404%；弃权 14,4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77%。

10.02 《关于制定<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2,2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13%；反对 62,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77%；弃权 14,4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1,0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793%；反对 62,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430%；弃权 14,4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77%。

10.03 《关于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2,3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14%；反对 6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5%；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1,1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819%；反对 6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031%；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50%。

以上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十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11.01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2,2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13%；反对 62,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77%；弃权 14,4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1,0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793%；反对 62,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430%；弃权 14,4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77%。

11.02 《关于修订〈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2,3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14%；反对 6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5%；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1,1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819%；反对 6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031%；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50%。

11.03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2,3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14%；反对 6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5%；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1,1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819%；反对 6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031%；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50%。

11.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2,3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14%；反对 6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5%；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1,1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819%；反对 6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031%；弃权 12,0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50%。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资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682,7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17%；反对 62,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77%；弃权 13,9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1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751,5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924%；反对 62,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430%；弃权 13,96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1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646%。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万威世、赖凌云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现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形成的《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一）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二）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3日